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已于2024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米雪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情况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股东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认为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有利于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更好开展，能促进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